

俄罗斯 银行与银行业务

ELUOSI YINHANG YU YINHANG YEWU

[俄] 尤里·戈洛文 著
林跃勤 译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序 言

近年，俄罗斯采取一些旨在建立有国家调节的市场经济的措施，但不是指恢复行政指令体制。运用在西欧国家业经证明并结合俄罗斯特点的各种金融发展手段来间接地促进市场关系全面发展的政策，是必要的。

银行在进一步深化与完善国家市场关系方面起着巨大的作用。目前，不仅仅是专家们，而且社会各界都清楚地明白这样一个事实，即若不对市场参与者提供多种多样的高质量的服务，要发展建立在自由竞争基础之上的市场关系是不可想象的。

现代俄罗斯银行体系的建立刚约 10 年。相对于许多世纪以来一直建设市场经济及与之相应的银行体系的其他国家来说，这个期限微不足道。并且，所建立的银行体系应当在全新的市场经济原则基础上保证发挥职能。这个体系基本上是在两三年时间内出现了两千多家商业银行情况下形成的。现在，这个体系不仅在大城市里，而且在偏远地区建立起来了。

俄罗斯银行应该形成统一的、富于发展活力并有机地把中央集权与自主权结合起来的体系。自主权表现在，银行既是市场关系的有切身利益关系的参与者，又是自身积聚的资金的所有者。它们独立地决定参与信贷、外汇与证券市场的途径及与商业企业的关系。中央集权表现在俄罗斯政府与中央银行对各商业银行保证其可靠性与遵守国家与顾客的利益方面的统一要求上。银行体系管理中的中央集权首先建立在经济方法基础之上，只是在必要

情况下才运用行政指令方法。

俄罗斯银行体系的建立实际上是从零起步的，所以，国内银行尽可能购置最新设备，计算机及其应用技术。同时，各银行努力使自己提供的服务项目与质量符合现代国际标准和在世界银行体系中占据稳固的地位。大部分银行都持有从事广泛的外汇业务的许可证。俄罗斯银行的股票在一些国际交易所上市，俄罗斯银行在欧洲、美洲与亚洲的银行里有数以百计的往来账户，在国外设立有俄罗斯银行分支行与代表处。

有一定量的外国资本进入俄罗斯银行业。已经注册了 147 家银行，其注册资本全部或部分地由外国投资者出资。俄罗斯银行从外国银行获得的贷款份额占银行间相互拆借资金总额的 60% 以上。

银行间一种认真负责的竞争在发展，这种竞争旨在不断寻找通过提高传统业务服务质量和提供新增业务来提高业务收益的各种方法。如虚拟业务、信托业务、租赁业务、托收信贷与保险业务等等。按西方模式组建的俄罗斯银行正试图逐步转变成金融超市，在这个超市里顾客可得到任何与用钱有关的服务。为了吸引新顾客，各银行不断拓展所提供的业务范围。

1998 年 8 月金融危机之后产生了重组银行系统与加强国家作用的必要性。于 1998 年底业已开始的重组过程显然要超过两三年。

顺利完成重组阶段后，俄罗斯各商业银行将有能力解决结构改革与振兴民族经济的任务。

目 录

第一章 银行——现金与转账资金的发行者·····	(1)
第一节 银行与银行业务在国家经济中的作用·····	(1)
第二节 货币的现金形式与转账资金形式·····	(8)
第三节 货币发行·····	(15)
第四节 银行(货币)乘数·····	(19)
第五节 货币主义与变相货币·····	(26)
第二章 俄罗斯联邦中央银行·····	(33)
第一节 银行职能与结构·····	(33)
第二节 法定准备金·····	(43)
第三节 公债业务、公开市场业务·····	(47)
第四节 再贷款。终极贷款人·····	(57)
第五节 外汇调节·····	(69)
第三章 俄罗斯商业银行的演变与发展前景·····	(78)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复兴·····	(78)
第二节 商业银行演变的三阶段·····	(91)
第三节 外国资本与俄罗斯银行·····	(120)
第四章 银行资金·····	(132)
第一节 信贷资本及其表现形式·····	(132)
第二节 自有资金与利润·····	(135)
第三节 吸入资金·····	(151)

第一章 银行——现金与转账 资金的发行者

第一节 银行与银行业务在 国家经济中的作用

如果把经济看作是一种经济体制的话，则它包含着在商品货币关系与国家调节相结合基础上的产品生产、交换与分配的各种方法与组织形式。依据所有制形式、商品货币关系发展水平与国家调节程度不同，可以将经济体制分成行政指令体制与市场体制两种。

在第一种体制下，各部门的大部分企业属国家所有，它们从上级管理机关得到集中指令基础上组织自己的活动，旨在扩大品种与提高产品质量的物质奖励与竞争实际上不存在。商品货币关系发育不充分，而且通常由国家调节。

在行政指令体制下有相当发达的银行网络在运营，但它们是国营的，且其活动如同其他企业的活动一样是在国家统一计划范围内实现的。况且，银行资金的形成及其在所服务的客户之间的配置均未考虑到各地区与各企业的经济特点与利益。

地方银行机构的任务在于严格按国家统一规章进行信贷结算业务。各银行只能在上级单位规定的限额内发放贷款。基层银行工作人员都对所发放的贷款的使用效果缺乏切身物质利益上的关

心。

监督所服务企业的经营财务状况与给党组织及上级银行机构提供有关执行国家计划中的违规情况报告，成了各银行的主要任务之一。各银行的管理机构将从各基层组织获得的信息与发现的违规情况定期汇总上报各部与政府。

行政指令体制在数十年间在前苏联和欧洲与亚洲的其他许多国家如波兰、匈牙利、中国、朝鲜和其他国家存在过。由于生产效率低，这些国家的生活水平比市场经济国家低很多，且差距不断扩大。在除军工之外的所有部门，苏联越来越落后于发达市场国家。

80年代初，在我国许多地区都出现了食品和日用品严重匮乏的情况。这个时期许多国家，包括苏联，正式承认行政指令经济体制破产和必须转向市场经济。

在80年代后半期，先在俄罗斯，后在其他国家开始了向市场经济过渡。市场经济本身包含多种所有制形式：与国家所有制并存的有私有制、股份制和其他所有制。而且，国家所有制在经济中不占主导地位，如在德国占30%，美国占10%，在日本和瑞典就更低。

国家机关不允许经济的自发性发展和从法律上调节社会生产所有参与者之间的相互关系原则。这种情况在俄罗斯从行政指令体制向市场体制过渡时被放弃了。结果，国家经济陷入了深刻的已经长达十多年的危机。

市场经济的特征就是通过供求机制、竞争和价格形成、信贷市场和有关证券来自动调节社会经济过程和关系。但是，国家通过法律调节和利用行政系统各部门来调节经济政策方针，它旨在保障使财金领域各环节——银行、预算、预算外基金、证券市场、税收、汇率与价格——与工业和国民经济其他部门的协调配

合。这些环节应当结成一个由国家调节的统一机制，国家同时必须积极促进再生产过程与社会生活。银行在经济关系中起着最重要的作用。它们通过货币的流通来分配和再分配资源，以保证社会生产主体的活力。

资金是市场经济的主要资源。这种资源的转账资金形式是由银行按照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准备的。“资金”这种资源的特殊性在于它在正确地组织资金周转和按经济要求投入现金与转账资金条件下可轻易地转变成其他资源。通过银行资金可以从临时不需要或者由于数额不大不能有效使用，而从一些地方退出来，也能投入到那些能更有效地使用的地方。

银行能保证将分散于大量的资金所有者的小额资金集中成统一的资金流，用以不仅保证现有生产，且用以扩大生产和为生产新产品进行的现代化改造及给居民提供各种服务。资金分配是在资金周转过程中进行的。

资金周转与银行在国家机体里的作用如同血液循环与心脏在人的机体的作用一样。像血流经心脏，给人的身体的正常活动带来“养料”，经过银行，资金保障国家机体正常的经营活动。

银行出现于很多世纪之前，在获得现代形式之前，经历了复杂的演变过程。至今，它们的发展变化随着经济的变化仍在继续进行。同时，银行又是促进这些变化的基本因素之一。

目前，在市场经济国家运行的是包括中央（国家）银行与各种商业银行在内的银行系统。中央银行的基本任务在于通过运用各种货币信贷政策手段保证货币体系的稳定，同时借助于这些手段促进国家发展纲要的实现。商业银行是按国家法律来运作或者当其开展在国外业务时要按国际条例和习惯来运作的企业。银行是由各种法人和自然人发起成立的；在满足了一系列条件和在相应的机关注册了章程后就可以开始经营。

银行被授予从各种渠道吸引资金和在有支付与偿还能力条件下给予其他法人与自然人使用资金的权利。

银行活动有双重性：银行不仅是商业企业，而且在总体上还是一个重要社会组织。作为商业企业，它们期冀获得最大限度的利润；作为社会组织，它们与中央银行一道是市场经济金融基础结构的基石与最重要部分。银行与这个基础结构的其他部门一起被用以保障国家正常活动与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在发达国家银行构成社会关系的一部分，在遵守法律与公认的业务关系准则条件下，它是与严肃性及责任感密切相关的部分。对于从事生意的人来说，银行应当是最可靠的伙伴。法律上的纯洁与声誉问题对于银行应该总是高于种种与钱有关的业务利益。因此，银行为了自己的业务经营，通常要运用许多企业、预算及公民个人的资金，其活动处于国家与社会特别关注中。

商业银行保证货币资金即国家生产的商品物质价值的基本部分的分配、再分配与经济生活中的使用，因为在理念中每一个货币单位都是某种商品或服务的表现。在表 1.1 标明了货币资金在俄罗斯联邦中央银行（央行）与商业银行之间的资金分布与银行外周转的资金量情况，它证明了商业银行的作用。

表 1.1 **1997 年货币资金的分布** （单位：10 亿新卢布）

指 标	4 月 1 日		7 月 1 日		10 月 1 日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流通中的现金	111.8	29.0	144.3	32	143.0	31
商业银行在央行户头上的资金	44.9	11.0	47.5	11	50.2	11
央行其他户头上的资金	28.1	7.0	31.3	7.7	35.0	8
商业银行卢布存款户头上的资金	208.7	53.0	225.3	50	239.8	50
累计	393.5	100	448.4	100	468.0	100

资料来源：《银行统计公报》1998，1/56。

从表 1.1 中可见：俄罗斯央行系统在 4 月 1 日占有全国卢布货币资金的 18% (7 + 11)，商业银行系统则占 53%。流通中（基本上在银行范围之外）的资金，虽然列入央行平衡表，但绝大部分是通过商业银行储蓄所来实现的。

商业银行通过资金流通中的各种服务来实现自己在经济中的作用。按照俄罗斯联邦《银行与银行活动法》，银行提供下述服务：

- 吸收自然人与法人的货币资金（存款）；
- 以自己的名义与责任通过各种贷款方式分配所吸收的资金；
- 开立自然人与法人的账号并进行银行结算；
- 按自然人和法人（包括代理行）的要求，通过其银行账号进行结算；
- 资金、期票、支付结算凭据的托收与个人及法人柜台服务；
- 用现金与转账资金买卖外汇；
- 贵重金属的吸收与调配；
- 银行担保；
- 发行、买卖、核算、保管有支付凭证功能的有价证券业务；证明吸收货币资金为存款和入银行账号的有价证券业务，及其他有价证券业务；
- 为预备履行付款义务的第三方开具担保；
- 具有要求第三方履行付款义务的权利；
- 按与自然人与法人达成的协议接受委托管理货币资金与其他财产；
- 提供与贵金属和宝石有关的服务；
- 租给自然人与法人专门的处所或处所内的保险箱用以保管文件与财产；
- 提供租赁服务；
- 提供咨询与信息服务。

在实施信贷业务过程中商业银行还发行非现金货币。

在 1996~1999 年出版的一系列教科书中银行业务被确定为银行产品，它包含如“业务”与“服务”^①这样的概念。在俄文字典里这 3 个概念是这样解释的：

产品是人类劳动的成果，作为某一生产部门的劳动成果的对象、实物^②。

业务操作是在许多诸如金融、贸易等活动中的某种行为与类似交易行动^③。

服务是指为满足某些人的需要、要求、经营或其他方便而提供的工作^④。这样，为了提供服务必须完成某些行为，即实施一些业务。

服务贸易总协定——其宗旨是在统一的国际服务标准基础上采取共同对策——已为世界贸易组织所采纳。旨在保证包括金融与银行服务在内的服务质量 ISO9004—2 国际标准已付诸实施^⑤。

在确定服务时卡尔·马克思指出，这个表述不是指别的什么，是指那种由劳动所获的与其他所有商品相同的特殊使用价值。但这种特殊使用价值称为服务，是因为劳动不是作为物质，而是作为活动来提供服务的^⑥。

服务与产品的不同之处在于：

- 物理上感触不到，不可能看见、触摸、嗅到或听到它们；
- 与其来源不可分割，同时，作为产品在其物质形态里存在

① 见《银行业务》教科书（O. H. 拉夫鲁欣主编），莫斯科，财政统计出版社，1999，第 44 页；《货币、银行、信贷》教科书（同上），1999，第 299 页。

② 《俄语词典》，科学院俄语研究所编，莫斯科，1986~1988 年第 2 卷，第 621 页。

③ 同上，第 3 卷，第 482 页。

④ 同上，第 4 卷，第 519 页。

⑤ 《银行与银行操作》1998 年第 1 期。

⑥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俄文版），第 25 卷第 1 篇，第 413 页。

取决于其产生地的存在或不存在；

- 不能积累和保存。消费者只是在给他提供时才应利用服务；

- 质量不固定。相同的商品具有同等质量，同样的服务可能表现为较高或较低的质量水平。

银行服务具有这样的特殊性：

- 基本上是抽象的；消费者在获得时看不见其物质实体；它们在银行与银行服务消费者之间签订的合同基础上才具有具体性；

- 提供服务与在各种形式和质量上利用资金有关（企业或自然人的资金，现金或非现金形式，有纸或无纸形式，商业银行或中央银行发行的货币，各种有支付能力的文件）；

- 大部分服务的买或卖与时间长短有关。消费者在使用服务，如获得贷款，开立存款户，购买银行有价证券或者订购银行保险箱时，都要与银行确立或长或短的关系。

银行服务是提供满足客户某种需要的各种综合服务业务的总和。银行服务由在货币流通过程中完成的各种业务所构成，此处不同于其他业务。似乎只有一种银行服务可以与产品相同——即货币（包括电子货币）的发行。所有其他服务都是为了保证货币的流通，包括账户之间的转移与货币基金的建立。各种服务基本上可分成四大类。

第一类是与形成和建立银行资金有关的服务，如吸收与利用各种法人与自然人临时闲置资金的服务。

第二类是与配置即使用自有及吸收资金有关的服务。

第三类包括中介服务，主要是从事资金核算，或者将资金在收付者之间进行拨付以及对转账资金与现金进行转换的服务。

第四类包括账外服务——信托服务、提供担保、保证等。而且，除了银行基本资产负债表之外，还要编制单独的信托服务平

衡表。

当作贷款资本流通的资金构成提供银行服务的经济基础，它们是实际存在的物质财富，将这些资金投入生产领域会创造新的价值。后者以企业收入形式反映出来，其中一部分以利息或其他服务付费方式付给银行。而银行又将其收入的一部分付给向银行提供用来贷款和其他服务的资金来源的资金提供者。这样，吸收资金和以贷款与其他方式向企业提供资金有关的银行服务就具有了生产性。新创造的价值的首分配成为支付银行服务费的来源。

资金在提供银行服务过程中处于不停的流动中。流动本身是矛盾的：简单的机械性移动能实现只是由于在同一时间物质处在该地，同时又处于另一地点，即物质位于同一地点又不在该地点。这种矛盾的经常出现与同时解决正是流动^①。

在某一个时刻运动可能被固定住了，类似于快速运动的物体在照片上定格。银行平衡就是资金运动的这种照片。

商业银行通过编制日常平衡表，系统地观察自有的和吸纳的资金运动状况。这使银行有效地管理资金吸收和确定其更有效的运用途径。在平衡基础上确立了一个银行现行活动最重要的指标——银行清偿能力。它是银行及时偿还自己债务的能力，即按期偿还自己的欠债。对银行的信任是建立在清偿能力指标之上的。

第二节 货币的现金形式 与转账资金形式

从关于货币关系产生与发展的各种理论中可以看到货币出现

^① 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俄文版）第20卷，第123页。

的两种观点：纯理性观点与进化论观点。

按第一种观点，货币是那些确认其活动中需要一种能让其交换劳动成果，并让国家履行包括管理社会经济过程在内的职能工具的人们之间达成协议的结果。

按第二种观点，在历史发展的各阶段自发地分离出了某些具体的具有价值并起着商品一般等价物作用的物品。

商品价值是特定社会条件（平均劳动强度、专业化与技术发展程度）下制造它的劳动耗费总和。换言之，商品价值就是社会必要劳动耗费量。按进化论观点，在社会劳动分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会出现某些用其价值可以衡量其他商品价值的商品。

这种商品（货币商品）除了它本身所有的使用价值外，还是其他商品的价值衡量器或等价物。这里包括货币商品的第二种使用价值，其特点是作为社会使用价值。

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各个阶段两种观点都有其存在的权利。

第二种观点在研究货币从古代产生阶段到黄金停止流通的20世纪中叶都切合实际。黄金停止当作货币是其用作货币的中止过程，并进入更容易卖出的商品的角色，掌握这种商品的国家会对货币有额外需要。

如果考察黄金开始退出流通后货币的发展，那么，第一种观点就具有重要的实际意义。因为，货币形式作为普通等价物由国家来确定，或者说，是国家间协定的结果，而在国内调节货币流通成了中央政权机关的专有特权。

现代货币不具有价值与使用价值。基于对政府或者对国际协定的信任，货币在起一般等价物作用时，保持着社会使用价值。货币外观也改变了，替代金属硬币或纸币或银行凭据，货币具有了实用电子形式。没有专门仪器看不到这种电子货币，但在必要情况下其存在与运动可以瞬间就出现在纸张上。用来替代货币的

其他形式的电子货币的应用领域将会随着电子技术的完善而扩大。这种扩大的客观必然性是由节约流通费用、改善银行服务质量并降低服务费用所决定的。

运用货币的电子信息手段可以成倍地加快流通速度，从而加快商品从制造商到使用者的运动过程。同时，这会对提高国家经济与国际经济关系活动的效率产生积极影响。

货币流通是在下列过程中货币的不间断运动：办理预算收支，劳动与服务报酬支付；商品买卖；提供证券与外汇市场的银行业务服务，建立储备与吸收存款。

在观察货币发程序与调节货币流通之前必须确定，从本质上讲，包括电子货币在内的非现金形式货币与现金形式的货币是一样的，它们都是货币流通的同等要素。

这个问题虽在国外学术界早有定论，但在我国学术界迄今尚无统一见解，这既体现在各种刊物上，也反映在教科书上，甚至让银行工作人员对现金与转账资金产生不同的理解。

在从行政指令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之前，“货币流通”作为一个公理被认为在社会主义经济与资本主义经济中具有不同的内容。

如在金融信贷词典里作了这样的解释：“在资本主义社会，货币流通是服务于商品周转与非商品支付及经营结算的现金与转账资金的货币运动。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货币流通是与商品销售、支付已提供服务与完善各种支付有关的现金运动”^①。

在前苏联曾有两种货币形式——现金与转账资金。后者的作用受到贬低，甚或遭到完全否定。主要问题在于不允许将银行账上的转账资金余额超计划转换成现金。流通中的现金量定期由苏

^① 《金融信贷词典》，莫斯科，财政统计出版社，1984，第537—538页。

联国家银行确定并通过确定发行额度和货币回笼额度传达到每一个分行，同时，分行要求每一个接受银行服务客户提供现金流转计划（出纳计划）。

至于转账资金的发放，其任务不仅在于保证相应货币量的商品流通，而且在于使货币基数与集中计划的商品生产与分配量相适应。

国家预算赤字由发行非现金形式的货币来弥补。预算赤字被仔细地掩盖起来，预算每年都被当作无赤字来通过。

在八十年代后半期，企业使用自己的转账资金的权力扩大了。银行对劳动工资基金的控制放松了，这使居民支配的现金大大增加了，其数量大大超出了日用品的拥有量。结果是价格上涨，通货膨胀从隐蔽走向公开。

改革之前有人曾试图且现在仍试图证明这样一个问题，即转账资金完全不起作用，它可由信贷业务来替代^①。而且，作为论据之一的命题是从卡尔·马克思《资本论》中引申出来的。马克思在书中曾指出，资本发达国家以信贷业务广泛代替货币。但应当指出，在《资本论》中指的是信贷的两种形式：

- 与提供货币贷款有关的信贷业务，作为借贷资本运动形式；

- 作为产业资本运动形式的借贷资本，它作为商品形式的资本以商业借贷资本的方式在再生产各代理人之间借贷，而流通中货币的更替本身，按卡尔·马克思的表述是基于工业家与商人互相提供贷款^②。

① 这个命题在各时期下列作者的出版物中都出现过：如 Э. 安德列斯，И. 康尼克，А. 梅尔柯夫，Л. 洛沃塞洛娃，Б. 雅姆波尔斯基等。

②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2篇（俄文版）第43、66页。

货币是银行信贷的工具。商品期票是商业信贷的工具。

在我国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出版的刊物中，重新提出研究这种观念，即货币的现金与非现金是不同的范畴，后者由信贷业务所替代。例如，在《货币、银行、信贷》教科书中提出：“绝大部分支付是在转账结算时进行的，在这些结算中，货币运动由在货币单位中实现的信贷业务所替代”。作者接着写道：“属于一个结算户的货币的转移（调动）通过计入别人账号而使其受益，因此，银行与这种业务参与者的信贷关系发生改变。换句话说，这里发生借助于货币实现的信贷业务。同时，现金周转由信贷业务所取代”^①。

在这本教科书里，在确定诸如“货币周转”和“货币流通”的概念时货币的现金与转账资金不相一致。作者写道：“货币周转是以现金或转账资金这样的货币符号不间断运动的过程”^②。接着，又指出，只有现金才能周转。体现在存款单的转账资金符号不周转。每一笔业务或支付都要求银行户头的新凭据。一张凭据不能为几个商品交易提供服务。所以，“货币流通”只能视作货币周转的一部分，即现金周转^③。

这个论断是值得商榷的，因为不是凭证而是货币起着商品周转的中介作用。因此，正像现金从一个人手上过渡到另一个人手上，转账资金从一个银行账号转到另一个账号。

作为反对将转账资金当作现金等同物的论据，其他作者认为，银行账户货币余额存单不是钱，而只是钱的索求权；这是由

① 《货币、银行、信贷》教科书，O. И. 拉夫鲁欣主编，莫斯科，财政统计出版社，1998，第21、33、60—61、66页。

② 同上，60—61页。

③ 见Л. 洛沃塞洛娃：《经营活动中的货币结算》，莫斯科，法律信息出版社，1996，第38—40页。